()27 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000932 证券简称:华菱钢铁 公告编号:2025-55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24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及 巨潮资讯网(http://www.eninfo.com.en)披露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52)。现将股东会的相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5年8月8日(星期五)14:30召开2025年 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会议召集人:董事会。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议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 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2025年8月8日(星期五)14:30 (2) 网络投票: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8月8日的交易时间,即9 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互联网投票 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8月8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8月8日下午3: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股东可以在本次会议网络投票时间段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表决和

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7月31日(星期四)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 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 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西路222号主楼1106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如下:

		备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 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5人
1.01	李建宇	V
1.02	阳向宏	V
1.03	谢究圆	V
1.04	郑生斌	V
1.05	马培骞	√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3人
2.01	肖海航	V
2.02	蒋艳辉	V
2.03	袁国	V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本次股东会所有提案均为累计投票提案,需逐项表决,不设置总议案。其中,提案2中独立董事 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上述提案需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其中,提案1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应选举5名非独立 董事 股东听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5,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5名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提案2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应选举3名独立董事,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 权的股份数量乘以3,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名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

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三、现场股东会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股东可以亲自到公司证券部办理登记,也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股东办理 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手续时应提供下列材料;

(1)个人股东:本人亲自出席的,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 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的,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资格证书、持股凭 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资格证书、法定代表人出具的书

(3)股东为QFII的,凭QFII证书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及受托人身份证办理登

(4)上述登记资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 须加盖公章。

2、登记时间:2025年8月1日-2025年8月7日9:00-17:00 3、登记地点: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西路222号主楼601室。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婷 联系电话:0731-89952929

传 真:0731-89952704

联系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西路222号主楼601室 5、其他事项:本次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四、参与网络投票股东的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 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请参阅本公告附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冲议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日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日

关于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重大遗漏。

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若公司未能在本次回购实施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将日

股,自2025年7月11日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25年7月4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 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2025-56)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5年7月31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9, 366,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2.16%,最高成交价为20.2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4.00元股,成交总 金额为人民币149,979,140元(不含交易费用等)。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 的要求。

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第十七条、十八条的相关规定。具体情况如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股份

者重大遗漏。

21.05%被动上升至22.38%。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证券代码:002102 证券简称:能特科技 公告编号:2025-083

公司后续将按照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推揭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 方案,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

1 善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为"360932",投票简称为"华菱投票"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本次股东会所有提案均为累积投票提案,并采用等额选举。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 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 与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表二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①提案1选举非独立董事(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5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 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5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

②提案2选举独立董事(妥用等额选举 应选人数为3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 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 **台**数不得超过甘烟有的选举更数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投票时间;2025年8月8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8月8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8月8日下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

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 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eninfo.com.e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 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附件二:

作为湖南华萘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

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代表本人(本单位) 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 关文件。如没有作出明确投票指示,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见投票,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 委托人对本次股东会议案表决意见如下:

、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需签字; 2、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之时止。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是四.

受托人签名:

证券简称:华菱钢铁 公告编号:2025-54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20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 八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2月14日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讨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将使用不低于人民币20,000万元(含)且不超讨人 民币40,000万元的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在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5.80元/股(含)的条件下,通过深圳 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3.448.28万股(含)~6.896.55万股,占公司总 股本的比例为0.50%~1.00%(按最高回购价格测算)。具体回购股份数量及比例,以回购期限届满或 图的主编字毕时主际同脑的股份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准。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注 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 司于2025年2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13)。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 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股份期间,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2025年7月31日,公司累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数量为 42,061,479股,占公司总股本6,908,632,499的0.6088%,其中最高成交价为5.27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4.41元/股,成交总金额为201.216.217.75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 金和自筹资金,回购价格未超过回购方案中拟定的价格上限5.80元/股。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 规及公司既定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上市 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符 合公司本次实施回购股份既定的回购方案。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一)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

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二)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一)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二)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

(三)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后续将根据市场及公司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

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以集中意价交易方式同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湖南华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日

公告编号:2025-62 债券代码:128141 债券简称:旺能转债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26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专项贷款资金等合法资金以集 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股权激励计 回购的股份用于前述用途的,未使用部分的回购股份应予以注销。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 币22.00元/股,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刊 签于2024年11月28日、2024年12月5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取得金融机构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2024-96)、《回购报告书》(2024-99)。

因 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司对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进行调整,由 22.00 元/股调整至 21.71 元/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 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等符合《深圳证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湖北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1、湖北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已于2025年7月31日办理完成了

前次回购股份156,953,700股的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总金额499,940,716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总股

本由2.632.580.490股减少至2.475.626.790股,注册资本由2.632.580.490元减少至2.475.626.790元,公

司控股股东湖北荆江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荆江实业")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由

21.05%般初上升至22.36%。
2.公司挖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触及要约收购。
3.公司分别于2025年7月3日、7月19日披露了《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1)、《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80),拟使用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以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70元般(含)回购部分股份用

公司于2025年2月11日分别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

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本公告披露的回购股份注销事宜与前述回购方案无关。

证券代码:002034 证券简称:旺能环境 公告编号:2025-63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进展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美欣达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

裁 涅导性阵术或重大溃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 计划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美欣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欣达集 团"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坚定信心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同时为了摄振投资者信心,计划自2025年3月13日起6个月内(即2025年3月13日至2025年9月12日),通过深圳证券交 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不超过人民币2 亿元。本次增持计划不设定价格区间、美欣达集团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

本次增持计划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13日在巨潮咨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挖股股东 增持公司股份计划暨获得增持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 二、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5年7月31日,美欣达集团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 持公司股票4,953,356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14%,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86,664,402元(不含交易 截至2025年7月31日,美欣达集团共持有公司股票147,819,566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34.06% 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美欣达集团将继续按照计划增持股份。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 以及可能存在因增持资金未能及时到位、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实施的风险。加增持计划实 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 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 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 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2、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3、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有关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 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688231 证券简称:隆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0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汀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已干2025年 7月27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8月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参与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浦益龙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那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 法规和《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全董事审议 逐顶表冲 形成冲沙加下,

20-7-3至重平市以及受权农民,形成农民公司。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那分暂时相互享要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及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的情况 下,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奔权0票,回避票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 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下属会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SINGDA SUPERALLOY (MALAYSIA) SDN. BHD. 履行《销售合同》项下对苏美达国际 技术贸易有限公司的应负债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2,000万元的担保额度,并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 上在上述担保范围内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相关业务部门负责组织实 施。上述连带责任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具体内容以实际签署的担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票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为下属全

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688231 证券简称:隆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1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年8月1日,江苏隆达紹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以 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至205年7月27日通过电子邮件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出监事生席吕斌先生召集主持,会议应到监事 3人,实到监事 3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

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

法规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 监事会认为, 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获得一定的收益,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相关审议程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 弃权0票, 表决通过。 表決結果:[中島・第-以内 0票, 7年k 0票, 表次地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en)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 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現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下属全资于公司提供组保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系基于其业务开展的实际需要,被担 保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可

以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新达马来西亚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 表决结果,同章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公司为下属全 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证券代码:688231 证券简称:隆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2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 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

义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 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及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的情况下,使用 及來了,但認為可能的多學家以至文主的問題。 第1度不過,我們有任何之人民有任何之一合本數)的智时闲置等集竟企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派让好 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等)。 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 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办理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 组织实施。

公司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统称"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上述事项 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22年4月27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

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893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及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171.4286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39.0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2,411,794,296.88元,扣除总发行费 用210.522.712.43 元,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201.271.584.45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汇会 十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2年7月15日出具了"中汇验字[2022]号第6002号"《验资 报告》。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及子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 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分别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本次首次 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新增年产1万吨航空级高温合金的技术改造项目

年9月12日召开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规模暨变

更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增年产1万吨航空级高温合金的技术改造项目" (以下简称"募投项目")中的变形高温合金原设计产能建设规模由6,000吨调整为3,000吨。具体调

整后项目情况如 单位:万元				
序号	具体建设内容	拟使用募集资金		
		调整前	调整后	
1	新增年产1万吨航空级高温合金的技术改造项目	85,530.00	65,706.88	
2	新建研发中心项目	8,470.00	/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20,127.16万元,其中超募资金为120,127.16万 元。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刑令管理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 以及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拟合理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 公司及予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在上述職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情况办理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 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且该等投资产品不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

(五)信息披露 司将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 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现金管理收益分配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将优先用于补足募投项目 投资金额不足部分,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他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不影响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

展,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 助于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五、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例变动触及信息披露标准的情况如下

于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等),但金融市场会受宏观经济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 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活时活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系 统性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太次现金管理拟用于临至安全性高 流动性好 满足保太要求的现金管理产品(旬括旧不限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及 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对现金管理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

2、公司将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 展和规范查行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购买事宜。确保资金安全。 3.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

4、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

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5、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审查现金管理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 等,督促财务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服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 6、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

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公司于2025年8月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

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及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的情况下,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含本 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

黎度和期限內,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 意见。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

股东大会审议。

公公本证验 七、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 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相关审议程序符合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二)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使用 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符合相关的法律法 规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上市 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证券代码:688231 证券简称:降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3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为下属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区 □是 図否 □不适用 累计扫保情况 小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 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担保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金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下 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 、 担保情况概述 一) 担保的基本情况 江苏隆达紹合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 SINGDA SUPERALLOY (MA-

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LAYSIA) SDN. BHD.(以下简称"新达9来西亚公司") 拟与苏美达国际技术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苏美达")签订《销售合同》(合同编号:[SUMEC-SINGDA-2025]), 向苏美达购买高温合金及特种合 金材料制造相关的设备 为满足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的经营需要,提高资金周转效率,保证公司业务顺利开展,公司拟 为新达马来西亚公司履行(销售合同)项下对苏美达的应负债务提供无条件和不可撤销地连带责任保证,本次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2,000万元,上述连带责任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

届满之日起三年,具体内容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函为准。本次担保无需提供反担保,公司与苏美达不

存在关联关系 (二)内部决策程序 2025年8月1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公司为下属全资子公司撤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新达与来西亚于安州(公区中区通过) 《关于公司为下属全资子公司撤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新达与来西亚公司履行销销舍同门下 对苏美达的应负债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2,000万元的担保额度,并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在上述 担保范围均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相关业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在董事 会的冲策范围内 无票据办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其他	(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SINGDA SUPERALLOY (MALAYSIA) SDN. BHD.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特股情况	図金寶子公司 □均銀子公司 □外銀公司 □其他 (清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全资子公司 SINGDA SUPERALLOY PTE.LTD. 持有其 100%的股权			
注册号	202401029723(1575571-W)			
成立时间	2024年7月24日			
注册地	03-28.JALANPERMASI5/I,BANDARBARUJAYA,81750 MASAI JOHOR MALAYSIA			
注册资本	250万林吉特			
公司类型	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制造、生产、加工、设计、研究和开发、处理、装配、精炼、制作、转换、进口、出口、交易、购买、销售 成以其他方式整营所有类型的高温合金、特种合金、金属材料和铸件,并提供与此相更的所有 类型解决方案;从事一般贸易业务,并办理各类代理业务			
	项目	2025年3月31日/2025年1-3月(未 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5,274.32	840.93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负债总额	503.45	500.15	
	资产净额	4,770.87	340.78	
	营业收入	0	0	
	海和河	-54 64	-3.28	

注:上述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财务数据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被担保方新达马来西亚公司不存在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等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提供无条件和不可撤销地连带责任保证,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保证范围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2 亿元。连带责任保证期间为《销售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如债权人根据法律法 规规定或《销售合同》约定主张剩余款项全部加速到期,则保证期间为债权人向债务人通知的还款日 之次日起三年。公司本次担保事项尚未正式签订担保函,具体内容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函为准。

15、15年末9元安任平石建任 被担保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经营状况、资信及偿债能力有充分了解和控制,担保风险 总体可控。本次担保系根据全资子公司实际业务需要而进行的,有利于满足公司下属子公司的业务

新达马来西亚公司向供应商苏美达购买高温合金及特种合金材料制造相关的设备,公司拟为新

开展和提高资金周转效率,符合公司整体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本次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主要为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日常经营需求,符合公司 经营发展需要,不存在拥靠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该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本次担保事项符合《公司法》《上市公 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 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注律 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 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为下属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无异议。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情形。本次担保发生后,公司对控股子公 司的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2,000万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和净资产的3.36%和

、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担保文件的主要内容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4.44%。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为第三方提供担保,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或发生涉及诉讼的担保的情 江苏隆达超合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持股数量(股) 6.79% 7.22% 邓海塘 178,674,857 178,674,857 0.43% 头市金塑投资? 中心(有限合伙 1.41% 1.50% 37,013,101 1.33% 22.38% 21.05% 554,151,058 554,151,058

本次总股本变动前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以及持股5%以上股东拥有权益的股份比

七、后续事项安排 、司将及时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办理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 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等相关事宜,并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湖北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

湖北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2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 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5年7月18日召开了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通过了《关于回购股份并注销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以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70元/股(含),通过深圳证 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讨回 分之初月20年20年2日(2017年2月19日至2026年7月18日),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户案实施完毕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具体内 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9日披露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80)。

截至2023年7月31日、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1,300,000股,累计回购的股份数量占公司前次回购股份(156,953,700股)注销完成后总股本(2, 475,626,790 股)的0.46%,最高成交价为4.12元/股,最低成交价为3.97元/股,成交总金额为4.558.95万

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公司本次实施问购股份的既定方案。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以集中意价交易方式回躺取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时,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 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一五里八条中,八十十三届古马及上降战小小亚四周的人。古马及战队及关系,数月3人八十百五马及以 比例由21,05条被劝增加至22,38条,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要求,亦不会导致公司控 制权发生变动,有利于增强投资者信心,推动公司的长远发展。 六、相关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股 5%以上股 东 陈烈权 8.82% 9.38% 232,163,822 232,163,822

湖北能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简称:能特科技 公告编号:2025-08

依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 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回购期间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

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回购进展情况符合既定的回购方案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其他说明 (一)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

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一八司后线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同时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同购股份计划,并将在同购期间根据 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议,于2025年2月27日召开了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股份并注销公 家》、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 五、注销回购股份对公司的影响 股份, 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0万元(含), 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含), 实施期限为自公 版股,上海的基本的联合,从1980年7月,1980年7月,1980年7月,1980年7月,1980年7月,1980年7月,1980年7月,1980年7月,1980年7日,本次回购股份全部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12日、2025年3月5日披股份全部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12日、2025年3月5日披 本次公司回购股份注销的事项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 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债务履行能力、持续经营能力等方面 露的《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19)。 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

繁的次大」回990000 万米的公司八公司编与:222-7010/《回99016日70公司编号:222-7019/。 公司自2025年3月5日首次实施回晚股份至2025年6月27日,通过股份回晚专用证券账户以集 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完成回购156,953,7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2,632,580,490股)的5.96%,成交 总金额为499,940,716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6月28日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实施

结里既股份亦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5)。

790元。公司股本结构变动的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于2025年7月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以及 2025年7月18日召开公司2025年第五次的贴股东大会市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回购股份暨成及 股份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注销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 购的156.953,700股,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2025年7月19日披露了《关于回购 股份注销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9)。 三、本次回购注销的办理情况 司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前次回购股票156,953,700股已于2025

年7月31日为理完成回肠股份注销手续,回购股份的注销效量。完成更期,注销期限等均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回 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额、股本结构会相应发生变化,并将依法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四、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回购的156,953,700股用于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 总股本将由2,632,580,490股减少至2,475,626,790股,注册资本将由2,632,580,490元减少至2,475,626,

股份性质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前		本次注销股份数量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股份	302,742,806	11.50%		302,742,806	12.23%
无限售条件股份	2,329,837,684	88.50%	156,953,700	2,172,883,984	87.77%
总股本	2,632,580,490	100%		2,475,626,790	100%
注:上表中比例的		效值,最终的	股本变动情况以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	有限责任公司